

《辽宁优品 榛子》团体标准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简况

（一）任务来源

根据辽宁省品牌促进会 2024 年 9 月下达的关于《辽宁优品 铁岭榛子》团体标准立项计划，由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辽宁省标准化研究院牵头起草《“辽宁优品”铁岭榛子》标准，作为实施辽宁优品评价工作的重要技术文件，铁岭市扬帆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承担并开展了《辽宁优品铁岭榛子》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，归口单位为辽宁省品牌建设促进会。

（二）起草单位及人员分工

标准起草单位: 铁岭市扬帆食品有限公司。

标准主要起草人: 杨富安、宋飞、任君。

杨富安: 铁岭市扬帆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，铁岭市榛子协会执行会长，编写标准技术指标和编制说明的相关技术内容的理论依据。

宋飞: 铁岭市扬帆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，组织协调辽宁优品调研，分配标准制定工作，控制标准制定进程。

任君: 铁岭市扬帆食品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，组织协调企业调研，标准制定进程控制。

（三）主要起草过程

1、调查研究，确定实施方案

收集、整理、分析与榛子相关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论

文等技术资料;对省内榛子企业进行调研,深入重点企业实地调研,了解生产现状,初步确定榛子产品的安全、质量技术指标和相应的试验方法等内容。

2、起草标准草案

结合辽宁省榛子生产企业的产品检测数据,重点对比国标、行标,并在此基础上突出辽宁优品特色指标,形成标准草案。

3、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

2024年10月,经过起草组对标准草稿细致的讨论,提出涉及主要技术指标划定、标准先进性和适用性等多方面内容的修改意见,在此基础上形成征求意见稿,并在“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”(http://www.ttbz.org.cn/)上开始公示,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意见。

4、组织审查会,形成报批稿

下一步将在征求意见稿基础上,经过研讨修改组织开展标准审查会,形成报批稿。

二、标准编制原则

编制标准遵循的主要原则。

本文件按照 GB/T 1.1-2020 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: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要求编写,标准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《辽宁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程序》等的规定。

三、标准主要内容的确定

(一)标准主要内容

本文件规定了铁岭榛子的产品分类，要求、试验、检验规则及标志、标签等内容。

(二) 技术标准

- 1、第六章榛子感官标准及质量要求；
- 2、辽宁优品铁岭榛子质量标准；
- 3、主要指标如下：

项目	优品
果径/mm	>15
出仁率/（%）≥	33
空粒率/（%）≤	3
缺陷果率/（%）≤	3
缺陷果仁率/（%）≤	6
杂质/（%）	0

四、与国际、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

目前，尚未查询到国际、国外同类产品标准。

五、与国内相关标准的关系。

参考 NYT1042-2017 绿色食品坚果等标准，指标正在进一步对比分析中。

六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无。

七、其他

本标准不涉及专利等。实施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等。